

江西远成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6 年 6 月 4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江西省南昌市新建县长堍工业区（二期）璜溪大道 168 号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王远青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所做出的决议合法有效。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85,05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0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的议案》；

1. 议案内容：为满足子公司的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公司的全资子公司江西远成汽车紧固件有限公司拟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高新支行



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0 万元。该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的额度为准，借款期限一年。银行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等信用品种。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85,05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不存在回避表决情况。

(二)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为全资子公司拟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提供担保的议案》

1. 议案内容：为满足公司的全资子公司的日常经营及业务发展的资金需要，江西远成汽车紧固件有限公司向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高新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300 万元，借款期限一年，由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王远青及其妻子邓冬梅共同为贷款提供连带保证。

2. 议案表决结果：同意股数 10,500,00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根据《公司章程》有关规定，关联股东王远青先生回避了本议案的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江西远成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江西远成汽车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6 月 6 日